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S*ST 海纳

公告编号：临 2008—047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公司分别于 2008 年 4 月 3 日和 2008 年 4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和《关于召开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2、本次会议审议了通知所列议案，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要约收购豁免后方可实施。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08 年 4 月 22 日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 年 4 月 22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8 年 4 月 21 日 15:00 至 2008 年 4 月 22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08 年 4 月 17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东信大道 688 号 杭州江景戴斯大酒店百合厅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陈均先生

7、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277 人，代表股份 3686474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0.96%。

2、出席现场股东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情况：

①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9 人，代表股份 2893598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15%；

②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68 人，代表股份 79287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1%。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大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现场和网络投票进行表决，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全体股东表决，议案（一）和议案（八）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二）、（三）、（四）、（五）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六）、（七）经全体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大圆正”）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又是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与有关议案有关联关系，应回避对关联议案的表决，由非关联股东进行表决。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大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浙江浙大网新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豁免本公司债务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8253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反对 392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407%；弃权 2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72 %。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8025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9.51%；反对股份 39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9%；弃权股份 2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0025

%。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00000 股回避本次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2、审议通过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00000 股回避本次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份条件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00000 股回避本次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和

《证券时报》上公告的《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摘要》（公告编号：2008-036）。该议案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要约收购豁免后方可实施。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00000 股回避本次表决。

①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②发行方式：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③发行数量：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④发行对象及股份认购方式：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⑤定价方式：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⑥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⑦拟购买资产范围及情况：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⑧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收购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00000 股回避本次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36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4%；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6%。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27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3%；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4%；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4%。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浙江浙大圆正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9000000 股回避本次表决。

审议通过该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会议表决情况如下：同意 36398446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74%；反对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弃权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6%。

其中，流通股股东同意股份 7598446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94.22%；反对股份 369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0.46%；弃权股份 42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5.32%。

审议通过该议案。

四、参会前十大社会公众股东的表决情况：

名称	林文伟	朱镇辉	俞海平	欧登洲	孙跃琴	成雪刚	杭州余杭国叶投资有限公司	吴金荣	彭婉如	薛君芬
所持股数(股)	637,396	560,710	327,011	249,317	237,214	230,056	200,000	192,254	192,100	160,000
1.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2.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3.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1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2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3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4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5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6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7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4.08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5.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6.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7.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8.00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未投	同意

六、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武惠忠、赫东

3、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武惠忠律师、赫东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发表如下法律见证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规则》、《若干规定》、《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雨仁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4 月 22 日